杭州市临安区智慧电子政务云及信创云平台（2023年度云基础资源租赁）项目

招标文件

 **（电子招投标）**

编号:（[临[2023]845号](https://pay.zcygov.cn/purchaseplan_front/%22%20%5Cl%20%22/plan/list/view?id=1000000000010434906" \t "https://www.zcygov.cn/delegation-order/order/orderInfo/detail/_blank)）

杭州市临安区数据资源管理局

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临安分中心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杭州市临安区智慧电子政务云及信创云平台（2023年度云基础资源租赁）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8月21日14点00分00秒](https://www.zcygov.cn/%EF%BC%89%E8%8E%B7%E5%8F%96%EF%BC%88%E4%B8%8B%E8%BD%BD%EF%BC%89%E6%8B%9B%E6%A0%87%E6%96%87%E4%BB%B6%EF%BC%8C%E5%B9%B6%E4%BA%8E202%20%E5%B9%B4%20%E6%9C%88%20%E6%97%A5%20%E7%82%B9%20%E5%88%8600%E7%A7%92)（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临[2023]845号](https://pay.zcygov.cn/purchaseplan_front/%22%20%5Cl%20%22/plan/list/view?id=1000000000010434906" \t "https://www.zcygov.cn/delegation-order/order/orderInfo/detail/_blank)

  **项目名称：**杭州市临安区智慧电子政务云及信创云平台（2023年度云基础资源租赁）项目

  **预算金额（元/月/单位）：128000.00**

**最高限价（元/月/单位）：105290.08**

**采购需求：**临安区智慧电子政务云及信创云平台（2023年度云基础资源租赁）。具体以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为准，供应商可点击本公告下方“浏览采购文件”查看采购需求。

**合同履约期限：**本项目服务期限为2022年12月1日至2023年11月30日，因本服务为延续性服务，服务不能中断，所以2022年12月1日开始采购单位委托原服务供应商先提供延续服务，费用按照2023年中标单价结算。2022年12月1日至本项目完成合同签订之日前的服务费含在本项目预算内。本项目中标供应商须承诺：2022年12月1日至本项目完成合同签订之日前的服务费按2023年中标单价结算，经采购单位确认后，由中标供应商支付给采购人原服务供应商。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x] **是；**[ ]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x] 无（注：不得限制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参与投标）；

[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提供联合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 ] 要求合同分包，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达到 %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x] 无

[ ] 有特定资格要求： ，该特定条件的法律法规依据： 。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3年8月21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8月21日14点00分00秒 （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3年8月21日14点00分00秒

**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二部分总则。（2）电子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⑧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备份投标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投标文件”；⑨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3）招标文件公告期限与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一致。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杭州市临安区数据资源管理局

 地 址：杭州市临安区市民中心2号楼4楼

传 真： /

项目联系人（询问）：蒋雨婕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9540750

 质疑联系人：方先生

 质疑联系方式：0571-8954073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临安分中心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北街道科技大道4398号市民中心4楼

 传 真：0571-23616016

 项目联系人（询问）：杨颖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23616011

 质疑联系人：王晖

 质疑联系方式：0571-23616016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杭州市临安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北街道科技大道4398号4号楼11楼

传 真：0571-89541600

联系人 ：喻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0571-89541696、89541691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 | --- | --- |
| 1 | **项目属性** | 服务类。 |
| 2 | **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1）标的： **智慧电子政务云及信创云平台（2023年度云基础资源租赁）** ，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行业； |
| 3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x]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可以就 采购进口产品。 |
| 4 | **分包** | [x]  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 **云安全** 工作分包。[ ]  B不同意分包。注：不得限制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合理分包。 |
| 5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x] A不组织。[ ] B组织，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方式： 。 |
| 6 | **样品提供** | [x] A不要求提供。[ ] B要求提供，（1）样品： ；（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3）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评标办法；（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 ] 否；[ ] 是，检测机构的要求： ；检测内容： 。（5）提供样品的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请投标人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 (6)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7）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
| 7 | **方案讲解演示** | [x] A不组织。[ ] B组织。（1）在评标时安排每个投标人进行方案讲解演示。每个投标人时间不超过20（编制时可根据项目情况进行调整）分钟，讲解次序以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先后次序为准，讲解演示人员不超过3（编制时可根据项目情况进行调整）人。讲解演示结束后按要求解答评标委员会提问。（2）方案讲解演示可选择以下其中一种方式：方式一：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演示。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需投标人根据政采云平台操作要求做好准备工作，提前完善软硬件配置环境。方式二：交易中心现场讲解演示。现场讲解地点为 ，讲解演示所用电脑等设备由投标人自备。现场讲解演示人员进场时提供讲解人员名单（加盖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名）及身份证明，否则不得讲解演示。注：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因平台原因导致本项目方案讲解演示环节无法顺利开展，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
| 8 |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11.1。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
| （2）资信证明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提供。 |
| 9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
| 10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如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填写的投标报价与投标文件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的，以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提醒：验收时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承担，不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11 | **中小企业信用融资** | 供应商中标后也可在“政采云”平台申请政采贷：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 - 金融服务中心 -【融资服务】，可在热门申请中选择产品直接申请，也可点击云智贷匹配适合产品进行申请，或者在可申请项目中根据该项目进行申请。 |
| 12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和签收人员**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杭州市临安区锦北街道科技大道4398号市民中心B座B448室（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临安分中心政府采购科）；备份投标文件签收人员联系电话：0571-2361601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
| 13 | **特别说明** |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与联合体协议中规定的分工内容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数量以提供材料较少的一方为准。 |
| [ ]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否则视为不符合相关要求。[x]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中有一方或者联合体成员根据分工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的，视为符合了相关要求。 |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投标人”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投标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4）。

2.6“电子交易平台”系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7 “▲”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x] ”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 ”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1 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3.2 支持绿色发展

3.2.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相应的投标产品未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3.2.2 修缮、装修类项目采购建材的，采购人应将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性能、指标等作为实质性条件纳入招标文件和合同。

3.2.3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鼓励采购单位优先采购秸秆环保板材等资源综合利用产品。鼓励采购单位优先采购绿色物流配送服务、提供新能源交通工具的租赁服务。

3.2.4 鼓励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过程中开展绿色设计、选择绿色材料、打造绿色制造工艺、开展绿色运输、做好废弃产品回收处理，实现产品全周期的绿色环保。鼓励采购单位对其提高预付款比例、免收履约保证金。

3.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3.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3.4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3.5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3.6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3.7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支持创新发展

3.4.1 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

3.4.2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3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3.5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

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切实保障企业公平竞争，平等维护企业的合法利益。**4. 询问、质疑、投诉**

4.1在线询问、质疑、投诉。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4.2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4.3供应商质疑

4.3.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3.2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3.2.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4.3.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3.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3.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3.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3.3.4事实依据；

　　4.3.3.5必要的法律依据；

4.3.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4.3.4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4.3.5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根据《杭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信息公开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杭财采监〔2021〕17号）,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质疑回复后5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的“其他公告”栏目公开质疑答复，答复内容应当完整。质疑函作为附件上传。

4.3.6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4.4供应商投诉

4.4.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4.4.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4.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4.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4.4.5根据政府采购行政裁决省市区三级联动试点工作安排，杭州市本级、拱墅区、富阳区政府采购项目投诉材料可寄送至浙江省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服务中心（杭州），地址：杭州市上城区四季青街道新业路市民之家G03办公室，收件人：朱女士、王女士，电话：0571-85252453。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3。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5．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5.1.1招标公告；

5.1.2投标人须知；

5.1.3采购需求；

5.1.4评标办法；

5.1.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1.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6.1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6.2 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

**7. 招标文件的获取**

详见招标公告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8.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采购人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潜在投标人按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

**9.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资格文件**：

11.1.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11.1.2联合协议（如果有)；

11.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11.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11.2 商务技术文件：

11.2.1投标函；

11.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11.2.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11.2.4符合性审查资料；

11.2.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11.2.6投标标的清单；

11.2.7商务技术偏离表；

11.2.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11.3**报价文件：**

11.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11.3.2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12.2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2.3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3.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3.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3.3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4.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4.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4.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5.备份投标文件**

 15.1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15.2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DVD光盘等存储介质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15.3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招标公告中载明的开标地点将备份投标文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15.4以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先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5.5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6.投标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4.2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7.投标有效期**

17.1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17.2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7.3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8.开标**

18.1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8.2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8.3**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19、资格审查**

19.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9.2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19.3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9.4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20、信用信息查询**

20.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资格审查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接受资格时的信用记录。

20.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20.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0.4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标**

**2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人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六、定 标**

**22. 确定中标供应商**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评审报告送交、采购结果确定和结果公告均在线完成。为进一步提升采购结果确定效率，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将评审报告在线送交采购人。采购单位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线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中标、成交通知书和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同时发出。

**23. 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23.1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中标通知。

23.2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开标记录、资格审查情况、评审专家抽取规则、符合性审查情况、未中标情况说明、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评分汇总及明细。

23.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24.**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5. 合同的签订**

25.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公告。鼓励有条件的采购人视情缩减采购合同签订时限，提高采购效率，杜绝“冷、硬、横、推”等不当行为。除不可抗力等特殊情况外，原则上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与中标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5.2中标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5.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5.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5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26. 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鼓励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缴纳比例。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项目验收结束后应及时退还，延迟退还的，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我的项目】—【已备案合同】以保函形式提供：1、供应商在合同列表选择需要投保的合同，点击[保函推荐]。2、在弹框里查看推荐的保函产品，供应商自行选择保函产品，点击[立即申请]。3、在弹框里填写保函申请信息。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 **27.预付款**

采购单位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对中小企业合同预付款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项目分年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不低于项目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采购项目实施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适当降低预付款比例，但不得低于20%。对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项目或者以人工投入为主且实行按月定期结算支付款项的项目，预付款可低于上述比例或者不约定预付款。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单位可不适用前述规定。采购单位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政府采购预付款应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采用招标方式采购的，预付款从其相关规定。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前台大厅选择金融服务 - 【保函保险服务】出具预付款保函，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8.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8.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8.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8.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8.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8.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30.验收**

30.1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0.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0.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0.4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项目建设背景**

 为贯彻落实《中共浙江省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浙江省数字化改革总体方案>的通知（浙委改发〔2021〕2号）、《杭州市电子政务云平台管理办法（暂行）》（杭智办〔2020〕3号）文件精神，根据杭州市打造“数字经济第一城”工作部署，临安区将建设集约化电子政务云平台，用于解决全区电子政务基础设施重复建设、数据资源分散等问题，实现部门内部及部门之间的业务数据互通与开放，为各部门提供公共数据服务。

2020年10月份，杭州市临安区智慧电子政务云平台投入使用，整个云平台构建在省电子政务外网之上，涵盖公众服务网、资源共享网等子网络，提供基础资源包括云主机、云数据库、云存储和云安全、负载均衡等，同时提供了服务平台和监管平台供使用单位日常管理和主管单位日常监管。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2022年12月1日至2023年11月30日，因本服务为延续性服务，服务不能中断，所以2022年12月1日开始采购单位委托原服务供应商先提供延续服务，费用按照2023年中标单价结算。2022年12月1日至本项目完成合同签订之日前的服务费含在本项目预算内。本项目中标供应商须承诺：2022年12月1日至本项目完成合同签订之日前的服务费按2023年中标单价结算，经采购单位确认后，由中标供应商支付给采购人原服务供应商。

**二、服务目标及内容要求：**

2022年，杭州市第十三次党代会召开，明确了新时代杭州的历史使命和今后五年的发展目标，提出未来五年要实现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超过30%。临安区将以产业强区、富民安区、实干兴区为导向，高水平建设“吴越名城·幸福临安”，在高质量发展中奋力推动共同富裕。

为实现上述目标，杭州市临安区将继续坚持云计算和政务业务相结合的整体思路。加强云计算的战略布局，综合去年的杭州市临安区智慧电子政务云平台实际使用情况，以及近年来各个机关单位对于云平台实际使用的需求，稳步推进全区智慧政务云平台建设，构建、提升全区统一的智慧政务云。加大云平台在横向协同、纵向联动上的应用支撑力度，兼顾“经济”和“安全”两头，进一步完善政务云底层建设，以满足用户敏感、私密等信息存储应用的需要。建设绿色环保、低成本、高效率、基于云计算的基础设施及平台，避免盲目建设和重复投资。

考虑杭州市临安区政务业务的独立性以及未来数据互通的安全性要求政务云应具备如下能力:

1.拥有完整的政务云独立专区，专区应具备独立的基础功能组件，包括ECS、RDS、OSS、SLB、VPC、ODPS，独立的中控和管理平台。各单位资源统一规划，业务统一调配，形成IT建设的规模效应，完善杭州市临安区政务云管理和控制流程。

2.拥有完整的云上安全体系，立体化的云上管控与安全。应包括云上应用安全，网络安全、系统安全、数据安全。专区应具备与第三方安全对接的能力，能够满足不同租户对安全的个性化需求。

3.可扩展杭州政务云专区应用支撑PaaS平台，包括阿里中间件组件EADS，分布式数据库、分布式缓存等。统一监控APP、应用的统一部署，并规范分布式开发标准，具备应用弹性开发标准和模块。促进政务业务集约化便捷服务，提高杭州市临安区政府管理和服务水平。

4.云内无缝互联互通，能够与杭州市政务云实现互联互通，形成资源共享互换的资源池，并且可以通过杭州本地的云管控平台实现对所用云资源的管理和控制。

5.数据共享平台，具备云上资源互通共享能力，实现数据共享、数据目录产品自动化。解决杭州市临安区日益复杂的数据交互场景。

本次采购服务内容如下：

1. **政务云**

|  |  |  |  |
| --- | --- | --- | --- |
| 名称 | 规格型号（或具体服务） | 数量 | **上限单价（元/月）** |
| 云主机 | CPU | 每核 | 28.35  |
| 内存 | 每GB | 32.40  |
| 云主机数据盘 | 高效云盘 | 每100GB | 40.50  |
| SSD云盘 | 每100GB | 145.80  |
| 存储空间（OSS） | 对象存储 | 每100GB | 16.20  |
| 云数据库RDS for MySQL | 按实例配置内存计费 | 按内存每GB | 81.00  |
| 云数据库RDS for MS SQL Server | 按实例配置内存计费 | 按内存每GB | 81.00  |
| 云数据库数据盘 | 以GB为单价 | 每100GB | 162.00  |
| 负载均衡 | 负载均衡功能 | 每实例 | 0.90  |
| 独立租户（VPC） | VPC独立租户 | 每项 | 0.45  |
| Oracle一体机服务 | CPU | 每核 | 900.00  |
| 内存 | 每GB | 540.00  |
| 存储空间 | 每TB | 1512.00  |
| 管理服务 | 云资源综合管理平台 | 每套 | 0.90  |
| 云安全平台 | 每套 | 0.90  |
| 数据备份服务 | 对文件类、数据库类进行定时、异地数据备份，按存储容量计费 | 每GB | 0.90  |
| 按每个需要备份的节点计费 | 每节点 | 9.00  |
| 大数据计算服务(MAXCOMPUTE) | 存储 | 每GB | 4.50  |
| 计算 | 每CU | 45.00  |
| 分析型数据库MySQL版 | 规格：C1：1CORE，7.5GB内存，60GB SSD | 每台 | 344.25 |
| 分布式数据库（DRDS） | 按每1核2G为一个CU计费 | 每CU | 9.00  |
| 流计算（blink) |  按计算能力CU计费 | 每CU | 18.00  |
| 数据共享交换 | 数据交换节点 | 每套 | 0.90  |
| 表格存储（OTS） | 按数据存储量计费 | 每GB | 0.90  |
| 弹性公网IP | IP地址免费，按带宽计费(元/M/月) | 每M | 28.80  |
| 消息队列（MQ） | 按调用次数计费 | 每百万次调用 | 18.00 |
| 企业级分布式应用服务（EDAS） | 根据每个应用部署的vCPU数按月计费（仅包括服务管理费用，不包含资源费用） | 租户使用10vCPU内（含）每vCPU | 129.60  |
| 租户使用11-100vCPU内（含以内）每vCPU | 122.40  |
| 租户使用超出100vCPU部分每vCPU | 104.40  |

1. **政务云（国产化）**

|  |  |  |  |
| --- | --- | --- | --- |
| **名称** | **规格型号（或具体服务）** | **数量** | **上限单价（元/月）** |
| 云服务器 | 根据规格及数量按月计费，由弹性伸缩增加的实例按天计费 | 2核4G | 240.30  |
| 2核8G | 378.11  |
| 2核16G | 653.73  |
| 4核4G | 342.80  |
| 4核8G | 480.61  |
| 4核16G | 756.22  |
| 4核32G | 1307.45  |
| 8核8G | 685.59  |
| 8核16G | 961.21  |
| 8核32G | 1512.44  |
| 8核64G | 2614.91  |
| 12核24G | 1441.82  |
| 12核48G | 2268.66  |
| 12核96G | 3922.36  |
| 16核16G | 1371.19  |
| 16核32G | 1922.42  |
| 16核64G | 3024.89  |
| 16核128G | 5229.81  |
| 24核48G | 2883.63  |
| 24核96G | 4537.33  |
| 32核64G | 3844.84  |
| 32核128G | 6049.77  |
| 32核256G | 10459.63  |
| 64核64G | 5484.76  |
| 64核128G | 7689.69  |
| 64核256G | 12099.54  |
| 块存储-高效云盘 | 根据存储容量按月计费 | GB | 0.86  |
| 对象存储 | 根据开通的存储容量按月计费 | GB | 0.17  |
| NAT 网关 | 根据实例类型数量+公网 IP数计费 | 标准型 | 34.68  |
| 公网IP数：个 | 12.12  |
| 高速通道 | 根据跨专有网络网络互通策略数量，按月计费 | 每策略 | 150.48  |
| 负载均衡 | 根据实例个数+规格按月计费 | 每实例 | 12.12  |
| 性能共享型 | 178.70  |
| 信创云平台软件 | 提供信创云平台应用软件 | 数据库：按套/月 | 1722.60  |
| 操作系统：按套/月 | 86.13 |
| 应用中间件：按套/月 | 717.46 |

**（三）云安全**

|  |  |  |  |
| --- | --- | --- | --- |
| **名称** | **规格型号（或具体服务）** | **数量** | **上限单价（元/月）** |
| 等保二级安全服务 | 根据系统数量 | 每套 | 2500.00 |
| 等保三级安全服务 | 根据系统数量 | 每套 | 5000.00 |
| 密码服务 | 根据系统数量 | 每套 | 8333 |

本项目采购的服务内容规格主要有政务云、政务云（国产化）、云安全等，费用计价从开通次月起结算。详细要求如下：

**2.1 政务云要求**

**2.1.1 基础资源要求**

**2.1.1.1 专用IDC机房**

供应商应为本项目提供专用的IDC机房，具体要求见下表：

|  |  |  |
| --- | --- | --- |
| 指标项 | 规格要求 | 备注 |
| 建设标准 | 国际机房建设标准ANSI/TIA-942 Tier3+及以上标准建造； |  |
| 机房地点 | 需提供机房地点 |  |
| 动力保障 | 2路10kV高压电力专线从不同变电所接入机房 |  |
| 2N UPS配置，确保供电安全。 |  |
| 配置同等容量柴油发电机，油量储备可以支持发电机满载运行超过24小时 |  |
| 所有机柜均由两套不同的UPS系统提供双路供电。 |  |
| 空调系统 | 恒温恒湿机，温度保持在20-25度，相对湿度保持在40%~55% |  |
| 空调主机配置EPS供电，保障无市电情况下的持续运转 |  |
| 下送风上回风、冷热通道隔离设计，提高制冷效果及能源使用效率 |  |
| 消防系统 | 分区域消防联动系统，保障机房运行安全 |  |
| 网络资源 | 具备可与杭州市政务外网相对接的网络环境，能提供公众服务网、资源共享网和业务专网等政务专用网络政务云机房与市政务网提供传输波分网络对接互联，保障政务网网络稳定 |  |
| 互联网出口 | 为杭州政务云平台提供稳定可靠的互联网出口。 |  |

**2.1.1.2 政务云平台**

投标人应为“杭州市临安区智慧电子政务云平台”提供专用的政务云平台，具体要求见下表：

|  |  |  |
| --- | --- | --- |
| 指标项 | 规格要求 | 备注 |
| 建设标准 | 平台基于大规模分布式计算系统内核技术架构**（需提供原厂技术架构承诺说明）** |  |
| 采用统一管理集群资源，统一管理集群内的CPU、内存、磁盘和网络资源使得这些关键资源可以被高效地使用； |  |
| 采用文件多备份的策略提高存储的可靠性 |  |
| 根据应用对资源进行全局的调度，提高资源的利用率 |  |
| 采用自动故障切换提高系统整体的可用性 |  |
| 采用统一的安全措施，保证政务信息的安全性 |  |
| 采用统一运维的方式，提高系统的安全并降低成本 |  |
| 云平台自主知识产权 | 投标人所提供的平台软件，具备自主知识产权，并能够不依赖于第三方，具备对全部软件代码的自主研发、升级、及时的bug修复能力。 |  |
| 市场商业化程度 | 云服务已商业化运行，经过了市场的有效检验。 |  |
| 政务VIP服务 | 为政务用户提供VIP服务，划定政务服务逻辑专区，集中存放政务应用系统和数据资源，专区内的物理主机、存储、数据库、网络等资源不得提供给非政务用户使用。 |  |
| 单集群规模 | 单个集群支持10000台物理服务器 |  |
| 资源管理 | 负责调度和分配集群的内存和计算等资源给上层应用和服务，管理运行在集群节点上的任务的生命周期和资源使用。 |  |
| 安全管理 | 安全管理提供以用户为单位的身份认证和授权，对集群数据资源和服务进行访问控制生成 |  |
| 远程过程调用 | 远程过程调用提供可靠高效的进程间远程调用服务，支持通讯信道的数据压缩和一致性校验 |  |
| 分布协同服务 | 分布协同服务提供分布式系统基本的命名服务、状态同步服务和分布式锁服务。支持基于Paxos的分布式共识协议 |  |
| 分布式文件系统 | 能实现大规模数据的快速读写功能，具备文件并行操作的高效机制 |  |
| 拥有存储系统状态的监视机制以及故障诊断和恢复高效算法 |  |
| 具备数据安全防护，包括数据加密技术，冗余存储和自动恢复技术，多租户，用户隔离，访问控制技术，为云存储提供数据安全保障 |  |
| 支持大规模并发读写，充分利用分布式并行带宽 |  |
| 分布式文件系统拥有高可扩展性，支持上亿个文件和PB以上量级的文件存储 |  |
| 基于Paxos协议的多Master设计，避免集群单点失效，自动进行故障监测和数据复制，在不依赖RAID卡和NAS等特殊硬件设备的条件下，达到极高的可用性和可靠性 |  |
| 毫秒级别的日志更新操作，支持快速响应的在线服务 |  |
| 支持增量扩容和自动数据平衡能力，允许用户定制数据分布策略 |  |
| 任务调度 | 采用数据驱动的多级流水线并行计算框架，在表述能力上兼容MapReduce，Map-Reduce-Merge等多种编程模式 |  |
| 高可扩展性，支持十万以上级的并行任务调度 |  |
| 自动检测故障和系统热点，重试失败任务，保证作业稳定可靠运行完成 |  |
| 大规模数据分析 | 支持Map、Reduce、Join、Union 等多种数据节点处理模式，支持直接使用SQL 语句对海量数据进行离线分析。 |  |
| 提供与ANSI SQL 高度兼容的语法支持，支持用户复杂的数据分析需求。提供Client 工具、RESTful 开放接口以及Java SDK 来为用户服务，用户可以根据自己的需求选择合适的方式来使用该服务 |  |
| 资源自动弹性伸缩 | 根据访问量自动伸缩应用所占用的资源；按应用实际的资源使用量进行计量，最大限度地节约资源费用。 |  |
| 集群部署与监控 | 集群部署与监控提供整个政务云以及上层应用服务的部署、配置管理、以及服务的自检和自举 |  |
| 支持在线集群扩容 |  |
| 平台网络要求 | 具备可与杭州市政务外网相对接的网络环境，能根据使用单位的要求，提供具备公众服务网、资源共享网和业务专网等政务专用网络IP地址的网络资源。 |  |
| 运维保障 | 7\*24小时运行值班监控，应急支持 |  |
| 专门配属具备多年云平台维护经验运维人员 |  |
| 云平台互联网出口及政务网边界防护要求 | 基于防火墙、态势感知提供政务云平台互联网出口及政务网边界防护，提供入侵防护、异常流量攻击等安全防护，提供基于IP和端口的精细化安全策略防护 |  |
| 可针对互联网攻击·流量进行压制，要求具有流量压制服务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  |

**2.1.2 云资源服务要求**

|  |  |  |
| --- | --- | --- |
| 指标项 | 规格要求 | 备注 |
| 服务标准 | 根据用户的需求动态的创建和分配计算资源与存储资源； |  |
| 服务特性 | 云服务器创建。创建后，云服务器已包含有操作系统，可立即使用，从创建到启动在5分钟以内。 |  |
| 云服务器提供快照制作，快照回滚，自定义image，动态升级 |  |
| 故障切换，在线迁移 |  |
| 网络组隔离 |  |
| 防ARP欺骗，自定义防火墙功能，支持防DDos攻击，提供流量清洗服务 |  |
| 分布式文件存储，云服务器数据在云计算平台有三份（含）以上数据拷贝，单份数据损坏对云服务器使用没任何影响，且一份数据损坏后，后台系统会自动拷贝，使数据始终保证三重备份。 |  |
| 服务能力 | 内存可选范围1-128G;内存性能不低于物理内存性能。 |  |
| 支持故障切换，动态迁移，多数据备份等，可以达到99.9%的可用性 |  |
| 操作系统 | 提供主流的WINDOWS、LINUX等操作系统，且均具备正版授权。 |  |
| 主机磁盘 | 提供普通云盘、高效云盘、SSD云盘三种 |  |

**2.1.2.1 云服务器服务**

**2.1.2.2 云数据库服务**

（1）Mysql\SQLServer\PostgreSQL数据库

|  |  |  |
| --- | --- | --- |
| 指标项 | 规格要求 | 备注 |
| 基本功能/性能 | 数据库基于大规模分布式计算系统内核技术架构，主备冗余模式 |  |
| 基于高效的调度、备份、HA控制、在线迁移以及监控系统，为用户提供为专业的云数据库服务。 |  |
| 支持关系型数据库的基本功能，并进行优化服务。 |  |
| 支持MsSqlserver、Mysql等主流关系型数据库，内存不小于10T。 |  |
| 单数据库实例内存可达96G，并发连接数可达24000。 |  |
| MsSqlserver单数据库实例可创建的数据库数量达20个，用户数达20个。 |  |
| Mysql单数据库实例可创建的数据库数量达200个，用户数达50个。 |  |
| 每份数据都保留两份并可实时切换。 |  |
| 支持数据库在线升级、云内动态迁移、故障自动切换，实现业务秒级无缝切换，不中断用户服务。 |  |
| 扩展功能 | 按需开通，即开即用，按需计费，为用户提供方便的Web管理界面。 |  |
| 随着用户数和访问量的变化，可以弹性的调整数据库的规格，包含内存、连接数、IOPS、存储容量等，调整时服务不间断。 |  |
| 提供数据导入、导出工具，方便用户进行数据迁移。 |  |
| 提供日志记录功能，包括错误日志、操作日志、访问日志等，可追查访问来源以及进行多维度的统计分析。 |  |
| 支持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国产数据库 |  |
| 安全性 | 支持IP授权访问。 |  |
| 云服务端提供加密用户身份验证，提供不同的访问权限控制。 |  |

（2）Oracle数据库

|  |  |  |
| --- | --- | --- |
| 指标项 | 规格要求 | 备注 |
| 基本功能/性能 | 数据库主机配置为负载均衡的高可靠性集群，系统应包含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数据库物理服务器节点；所投主机为厂商最新系列机柜式企业级主机，且配置该系列中的最高主频CPU。 |  |
| 每台数据库服务器节点配置＞3个1Gb/10Gb以太网接口；每台数据库服务器节点配置＞1个10Gb以太网光纤网口；每台数据库服务器节点配置≥1个40Gb/s Infiniband网络接口。 |  |
| 基于大容量并行的体系结构，提供更多的通道以便在数据库主机和存储主机之间更快速地传送更多的数据：数据库主机与存储交换机之间总的I/O通道≥160 Gb/sec，可扩展至400 Gb/sec以上；数据库主机结点之间网络带宽≥36 Gb/sec。 |  |
| 数据库主机支持负载均衡的高可靠性体系架构，即使一台服务器发生故障，数据库仍能够在存活的节点上不间断地对外提供数据库服务，确保没有单点故障；冗余并支持热插拔电源、风扇、硬盘；数据库整体机全部硬件冗余没有任何单点故障。 |  |
| 集成系统管理处理器支持：自动主机重启、风扇监视和控制、电源监控、温度监控、启动/关闭、按序重启、错误日志；对CPU、内存、硬盘驱动器、电源及风扇等关键部分的潜在的故障具有提前预警能力； 配置原厂自主研发的软硬件远程管理软件；远程管理软件提供基于Web的GUI远程管理；提供基于移动终端设备实时监控管理软件；管理软件应具有云管理功能，监控数据库主机的硬件，以达到对机房内所有的硬件设备进行一站式、统一的维护管理。管理软件可以接收补丁、更新等信息推送；管理软件能对数据库的SQL语句进行自动优化，并提出专家建议；管理软件能从Web端、到中间件、数据库层的端到端的分析监控；管理软件对现有的应用的架构、性能影响最小。 |  |
| 配置实现负载均衡的高可靠性集群数据库系统所需的相关硬件设备；要求包括2台Infiniband交换机，单口带宽36Gb/秒以上；需配置支持Shared-Disk集群数据库所需要的集群管理软件和集群文件系统软件。 |  |
| 日常服务 | 迁移服务：配合用户迁移保障服务，配合测试业务性能，数据有效性； |  |
| 性能调优服务：提供数据库系统以下的底层部分，即oracle的相关技术架构及操作系统等调优；提供性能监测功能；提供影响数据库运行效率的SQL语句；提供影响应用运行效率的模块； |  |
| 升级、实施服务：提供oracle cluster/rdbms软件补丁升级服务；oracle数据统一化备份实施服务（对所有实例进行每周全备，每天增量备份部署，并根据特殊情况调整）。 |  |
| 运维服务：提供oracle数据库7\*24小运行维护保障时远程事件处理、并以电话，邮件等方式提供技术支持，具备完善的故障监控，自动告警，快速定位，快速恢复等一系列故障应急响应机制咨询服务；oracle数据库季度巡检服务（出具报告）；提供oracle数据库月度资源监控（出具报告）；提供Oracle 数据库日常主动性服务。 |  |

**2.1.2.3 云数据库Redis版**

|  |  |
| --- | --- |
| 指标项 | 具体要求 |
| 总体要求 | 兼容开源Redis协议标准、提供开源可靠的缓存数据库服务，基于双机热备架构及集群架构，可满足高吞吐、低延迟等业务需求 |
| 功能要求 | 完全兼容开源2.8,3.x,4.x系列，集群兼容性高，支持string，hash，list，set，sortedset等常见类型，支持事务和订阅 |
| 功能要求 | 提供多种规格的缓存数据库实例，支持实例的创建、重启、释放、备份、清除数据等管理操作；支持实例的网络隔离 |
| 功能要求 | 支持主从、集群不同形态，用户可以在不同形态之间进行切换且对外连接地址不变 |
| 功能要求 | 支持多种实例规格，支持规格的在线变更，读写并发和存储容量可实现同步线性扩容 |
| 可靠性 | 同时支持RDB和AoF持久化机制 |
| 可靠性 | 支持秒级粒度监控，支持自定义监控项，包括基础监控（cpu，内存，qps，命中率，keys，expiredkeys等）、string，hash等常见类型监控，事务，订阅等监控 |
| 安全性 | 支持SSL加密访问，保证通信数据安全 |
| 支持多账号，支持设置读写、只读权限，最小化授权提供更高安全保障 |
| 支持白名单设置，提供灵活的安全访问管理能力 |
| 支持端口号修改，避免默认端口号扫描风险 |

**2.1.2.4 分析型数据库 MySQL版**

|  |  |  |
| --- | --- | --- |
| 指标项 | 规格服务 | 备注 |
| 服务标准 | 提供实时高并发在线分析 |  |
| 支持即时多维分析透视和业务探索 |  |
| 全量数据参与分析计算 |  |
| 服务特性 | 通过SQL对海量数据灵活的进行多维分析、数据透视、数据筛选。支持标准SQL如DDL/DML/DCL进行数据定义、操作、控制，支持JOIN、HAVING、DISTINCT等。能够对任意字段进行组合查询。支持常规的聚合函数以及个性化的分段、抽样等统计分析函数 |  |
| 用户间的存储和计算资源进行精确隔离。可定制的数据多副本和动态资源管理机制提供不间断在线服务 |  |
| 提供精确到列级别的权限管理，利用公私钥机制保护数据安全 |  |
| 全面兼容MySQL协议（包括数据元信息），具备与商业分析工具、应用的兼容性，内置支持多种数据源数据快速接入，大幅度降低业务系统和商业软件的接入成本 |  |
| 根据真实的使用消耗按量计费 |  |
| 全自动为每一列数据建立最合适的索引格 |  |
| 无需空间索引即可使用地理LBI函数圈选地理坐标数据。内建动态分段函数、快速聚合函数等多种函数方便OLAP应用的开发 |  |
| 服务能力 | 毫秒级的千亿级数据多维透视，支持毫秒级的多个大表关联计算 |  |
| 海量数据极速dump导出，dump速度可达到上百万条一秒 |  |
| 支持高并发的(准)实时数据写入/删除(insert/delete)，写入速度可达数千至数万TPS（视购买资源数量），写入数据一分钟内可查询 |  |

**2.1.2.5 分布式关系型数据库服务**

|  |  |  |
| --- | --- | --- |
| 指标项 | 规格要求 | 备注 |
| 基本功能/性能 | 兼容MYSQL协议和语法，支持自动化水平拆分 |  |
| 支持在线平滑扩缩容，服务能力线性扩展，透明读写分离 |  |
| 客户端支持：分布式关系型数据库兼容数据库登录协议，支持Workbench ，Navicat ， SQLyog 等客户端 |  |
| 提供的分布式数据库事务套件，实现最终一致性事务支持 |  |
| 支持外部数据源的增量和全量导入，帮助用户实现数据库平滑上云 |  |
| 支持分库分表按照逻辑库表导出 |  |
| 提供show slow ，show node show datasource trace等丰富命令帮助迅速定位慢SQL问题 |  |
| 支持自动化数据拆分，支持字符串，日期，数字的多种拆分方案 |  |
| 提供完整的数据库运维监控系统，对数据库IOPS，TPS，CPU实时监控 |  |
| 服务安全 | 采用分布式集群服务，无服务单点故障 |  |
| 支持存储层关系型数据库白名单自动维护，通过白名单保证访问安全 |  |

**2.1.2.6 云存储（对象存储、文件存储）**

（1）对象存储

|  |  |  |
| --- | --- | --- |
| 指标项 | 规格要求 | 备注 |
| 服务标准 | 提供基于三副本或EC校验模式的数据多重冗余备份，保证数据安全。 |  |
| 服务特性 | 支持RESTful API接口，通过开发工具包SDK或直接通过RESTful API进行基础和高级对象存储操作。 |  |
| 提供key-value键值对形式的对象存储服务。 |  |
| 支持bucket endpoint设置，并支持通过bucket endpoint进行访问 |  |
| ◆单个对象最大支持48TB，单租户最大bucket数量不少于100个**（提供控制台截图证明）**。 |  |
| 支持Bucket创建/删除/批量删除/列举，禁用，变更容量，设置标签，变更归属，所属区域设置，容量限制，静态网站托管，防盗链，跨域访问，lifecycle（生命周期）设置，存储碎片管理。 |  |
| 具备多用户隔离机制 |  |
| 支持大文件的分片并发上传和下载，支持断点续传；  |  |
| 提供日志记录功能，方便追查访问来源以及进行多维度的统计分析 |  |
| 提供标准 RESTful协议的API接口以及多语言的SDK |  |
| 提供服务端数据加密。 |  |
| 支持对象简单上传/表单上传/追加上传/分片上传/断点续传上传/下载/流式下载/下载到本地文件/断点续传下载/范围下载/删除/批量删除/列举/复制/获取对象地址/上传任务的删除与取消/生命周期管理。 |  |
| 可靠性 | 支持基于三副本和EC校验模式的数据多重冗余备份。三副本模式下，数据三副本支持分布在3个机柜或3对接入交换机上 |  |
| 容灾容错能力 | 支持同城容灾的非对等部署，支持按需选择需要容灾的bucket。 |  |
| 支持跨地域容灾功能，通过异步复制方式实现多可用区以及多云之间的数据级容灾。 |  |
| 安全访问 | 支持使用国密算法对bucket内保存的数据以及单独object进行加密存储。 |  |
| 支持服务器端的加密功能，用户能够使用密钥管理系统上创建的密钥进行加密。 |  |
| 支持客户端加密功能，可以使用客户端加密SDK，在本地进行数据加密，并将加密后的数据上传到对象存储，既支持云平台密钥管理系统托管的用户主密钥，也支持用户自主管理的密钥。 |  |
| 平台技术支持 | 政务云：提供政务云平台架构的对象存储服务 |  |
| 国产化云：提供基于国产化硬件架构的对象存储服务 |  |

1. 文件存储

|  |  |  |
| --- | --- | --- |
| 指标项 | 规格要求 | 备注 |
| 服务标准 | 提供基于POSIX文件接口，可共享访问、弹性扩展、高可靠以及高性能的分布式文件系统，为云服务器提供低时延、持久性、高可靠性的数据文件级存储。 |  |
| 服务特性 | 多共享：支持NFS v3.0/4.0，SMB2.1/3.0协议，实现数据共享。 |  |
| 高性能：单个文件系统吞吐性能随存储量线性扩展，相比购买高端NAS存储设备，大幅降低成本。 |  |
| 弹性扩展：业务数据弹性增长。最大单文件系统可达10 PB的存储空间，每个文件系统支持最多10亿文件，单文件最大32TB。 |  |
| 高可靠：基于三副本的盘古分布式系统，提供高数据可靠性，保护用户数据安全。 |  |
| 安全：支持专有网络、安全组、ACL、主子账号等安全特性，保障用户数据隔离。 |  |
| 全局命名空间：文件系统数据分布在整个NAS集群上，提供单一命名空间。 |  |
| 共享性 | NAS提供了标准的NFS以及SMB访问协议，支持主流的 Linux以及Windows 操作系统 ，方便挂载 |  |
| 多计算示例可以共享访问同一数据源，并能保证数据的强一致性 |  |
| 安全性 | 采取了传输加密保证传输数据的安全。 |  |
| 访问时须要通过专有网络或VPN等专线网络进行访问，保证了访问时的安全。 |  |
| 采用了多副本技术，具有灵活的备份策略，保证了数据本身的安全。 |  |

**2.1.2.7 大数据计算服务**

|  |  |  |
| --- | --- | --- |
| 指标项 | 规格服务 | 备注 |
| 服务标准 | 提供完善的数据导入方案以及多种经典的分布式计算模型 |  |
| 数据均以表格式存储，不暴露文件系统 |  |
| 采用标准的SQL语法 |  |
| 服务特性 | 向用户提供的数据传输服务（Tunnel），该服务水平可扩展，最大可支持PB级别的数据导入导出 |  |
| Java SDK，并且在大数据计算的客户端工具中，有对应的命令实现本地文件与服务数据的互通 |  |
| 针对实时数据上传的场景，提供另一套用于增量数据的导入服务。能支持多种数据传输插件，例如：Flume, Fluentd, Sqoop等 |  |
| 数据采用列压缩存储格式，节省了用户成本。 |  |
| 采用标准的SQL语法。 |  |
| 提供Java MapReduce编程模型 |  |
| 提供的Graph模型能够完成迭代计算场景 |  |
| 服务能力 | 支持100GB以上规模的存储及计算需求，最大可达EB级别 |  |
| 支持丰富的计算模型，支持有向无环图计算逻辑，目前支持的计算功能包括：SQL，MapReduce，Graph以及MPI迭代类的算法 |  |

**2.1.2.8 负载均衡**

|  |  |  |
| --- | --- | --- |
| 指标项 | 规格要求 | 备注 |
| 负载均衡 | 协议支持：提供四层(TCP协议和UDP协议)和七层(HTTP和HTTPS协议)的负载均衡服务。 |  |
| 健康检查：提供后端云服务器实例的健康检查。负载均衡服务会自动屏蔽异常状态的云服务器实例,待该云服务器实例恢复正常后自动解除屏蔽 |  |
| 采用集群部署,可实现会话同步,以消除服务器单点,提升冗余,保证服务的稳定性。 |  |
| 调度算法:支持轮询、最小连接数两种调度算法: • 轮询:按照访问次数依次将外部请求依序分发到后端云服务器实例上。 • 最小连接数:连接数越小的后端服务器被轮询到的次数(概率)也越高 |  |
| 证书管理：针对HTTPS协议,提供统一的证书管理服务。证书无需上传到后端云服务器实例,解密处理在负载均衡上进行,降低后端云服务器实例的CPU开销 |  |
| 回话保持：提供会话保持功能。在会话的生命周期内,可以将同一客户端的请求转发到同一台后端云服务器实例上。 |  |
| 访问控制：支持白名单访问控制。通过添加负载均衡监听的访问白名单,仅允许特定IP访问负载均衡服务。 |  |

**2.1.2.9 专有网络**

|  |  |  |
| --- | --- | --- |
| 指标项 | 规格要求 | 备注 |
| 服务标准 | 在所提供的云平台构建出一个隔离的网络环境，客户完全掌控自己的虚拟网络，包括选择自有IP地址范围、划分网段、配置路由表和网关等。 |  |
| 服务特性 | 使用隧道技术达到与传统VLAN相同隔离效果，广播域隔离在实例网卡级别 |  |
| 按需配置网络设置、软件定义网络，管理操作实时生效 |  |
| 灵活的访问控制规则，满足政务、金融用户的安全隔离规范 可通过RAM实现对网络的权限管理 |  |
| 支持使用高速通道实现跨地域/跨用户的内网互通和物理专线接入支持使用NAT网关进行DNAT/SNAT转发；。 |  |
| 通过NAT网关支持灵活的DNAT/SNAT转发，支持多IP共享带宽 |  |
| 服务能力 | 可以通过交换机将专有网络的私有 IP 地址划分成一个或多个子网 |  |
| 根据业务需求配置虚拟路由器的路由规则，管理专有网络流量的转发路径 |  |
| 可以使用NAT网关作为专有网络的公网网关，实现 SNAT / DNAT / 共享带宽 |  |
| 支持自建VPN网关，弹性公网IP |  |

**2.1.2.10 实时计算（流计算）**

|  |  |  |
| --- | --- | --- |
| 指标项 | 规格要求 | 备注 |
| 服务标准 | 提供实时流数据计算服务的通用计算平台 |  |
| 服务特性 | 数据采集和存储：对接多种上游的流式存储,例如:实时数据分发服务、LogService、IoTHub、数据传输服务和消息队列,可以不用进行数据采集、数据集成,即可享受现有的数据流式存储；提供包括关系型数据库、数据仓库、表存储格等数据存储系统的管理界面； |  |
| 数据开发：提供全托管的在线开发平台,集成多种SQL辅助功能,包括实时计算语法检查、智能提示和语法高亮 |  |
| 数据运维：提供以下运维监控功能:作业状态、数据曲线、FailOver、CheckPoints、JobManager、TaskExecutor、血缘关系和属性参数 |  |
| 性能调优：支持手动和自动调优方式； |  |
| 数据监控：对接云监控平台，提供实时监控服务； |  |
| 服务能力 | 强大的实时处理能力：提供标准的StreamSQL，支持各类失败场景的自动恢复，支持多种内建的字符串、时间、统计等类型函数，精确的计算资源控制,彻底保证您的作业的隔离性 |  |
| 良好的流式开发体验：支持标准SQL，提供内建的字符串、时间、统计等各类计算函 |  |
| 低廉的人力和集群成本：大量优化的SQL执行引擎,会产生比手写原生Storm任务更高效且更廉价的计算任务 |  |

**2.1.2.11 表格存储（OTS）**

|  |  |  |
| --- | --- | --- |
| 指标项 | 规格要求 | 备注 |
| 服务标准 | 提供以实例和表的形式组织数据,通过数据分片和负载均衡技术,达到规模的无缝扩展 |  |
| 服务特性 | 高性能：提供单个毫秒级的单行平均访问延时； |  |
| 数据可靠性：通过存储多个数据备份及备份失效时的快速恢复,提供极高的数据可靠性,数据可靠性为99.99999999%。 |  |
| 高可用性：通过自动的故障检测和数据迁移,表格存储对应用屏蔽了机器和网络的硬件故障,提供高可用性,服务可用性为99.9% |  |
| 灵活的数据模型：表格存储的表无固定格式要求,每行的列数可以不相同,支持多种数据类型(Integer、Boolean、Double、String、Binary) |  |
| 服务能力 | 数据分区和负载均衡机制：数据分区系统均匀的调度到不同的存储节点上 |  |
| 单机故障自动恢复：表格存储的存储引擎中,每个节点都会服务一批不同表的数据分区,这些分区的分布和调度信息由一个 Master 节点负责来管理,并且 Master 节点也会监控每个服务节点的健康状态 |  |

**2.1.2.12 消息队列**

|  |  |  |
| --- | --- | --- |
| 指标项 | 规格要求 | 备注 |
| 服务标准 | 基于高可用分布式集群技术，提供消息订阅和发布、消息轨迹查询以及定时（延时）消息、资源统计、监控报警等系列消息云服务，为分布式应用系统提供异步解耦、削峰填谷的能力，同时具备海量消息堆积、高吞吐、可靠重试等应用所需的特性。提供TCP协议层面的接入方式，支持Java、C++、.NET编程语言，方便不同编程语言开发的应用快速接入消息队列MQ消息云服务。用户可以将应用部署在云服务器或者嵌入到移动端、物联网设备中与消息队列MQ建立连接进行消息收发。 |  |
| 服务特性 | 协议接入• 支持TCP协议：提供更为专业、可靠、稳定的TCP协议的Java、C/C++和.NET SDK接⼊。 |  |
| 管理工具• Web控制台：支持Topic管理、Group管理、消息查询、消息轨迹、资源报表。• Open API：提供API允许将MQ管理⼯具集成到用户的控制台。• mqadmin命令集：输出提供⼀套丰富的管理命令集，以命令方式对MQ服务进行管理。 |  |
| 消息类型• 普通消息：消息队列MQ中无特性的消息，区别于有特性的消息。• 定时（延时）消息：允许消息生产者指定消息进行定时（延时）投递，最长支持40天。• 事务消息：实现类似X/Open XA的分布事务功能，以达到事务最终⼀致性状态。• 顺序消息：允许消息消费者按照消息发送的顺序对消息进行消费。 |  |
| 服务能力 | 大消息：支持4MB大消息（包含消息属性）。 |  |
| 消息查询：提供了三种消息查询的方式，分别是按Message ID、Message Key以及Topic查询。 |  |
| 运维管控：支持mqadmin命令集、Open API运维管理⼯具，方便管控平台集成以及统一运维。 |  |

**2.1.2.13 企业级分布式应用服务**

|  |  |  |
| --- | --- | --- |
| 指标项 | 规格要求 | 备注 |
| 服务标准 | 提供应用开发、部署、监控、运维等全栈式解决方案，同时支持Dubbo、Spring Cloud 等微服务运行环境。 |  |
| 服务特性 | 涵盖了应用生命周期管理、运维管控等众多功。 |  |
| 弹性伸缩：弹性伸缩能够感知应用内各个实例的状态，并根据状态动态实现应用扩容、缩容。在保证服务质量的同时，提升应用的可用率。 |  |
| 限流降级：限流降级用于解决后端核心服务因压力过大造成系统反应过慢或者崩溃问题。 |  |
| 健康检查：健康检查对容器与应用进行定时检查和汇报，然后将结果上报到控制台，可以了解集群环境下整个应用的运行状态，排查和定位问题。 |  |
| 灰度发布：灰度发布包括对单个应用的灰度发布和全链路灰度发布。通过灰度发布实现应用新、旧版本的平滑过渡。 |  |
| 服务能力 | 生命周期管理操作。生命周期管理包括创建、部署、扩容、缩容、停止、删除等。因部署的集群类型不同，生命周期管理操作有些差异。 |  |
| 应用监控在应用托管到企业级分布式应用后，可以对应用进行监控。包括基础监控、服务监控、日志和通知报警。 |  |
| 应用诊断基于 HSF 框架开发的应用部署并运行在容器（EDAS-Container）中。企业级分布式应用 提供了基于容器的诊断功能，提供相应数据来诊断应用运行问题。 |  |

**2.2 政务云（国产化）要求**

**2.2.1 平台总体要求**

|  |  |
| --- | --- |
| 指标项 | 采购要求 |
| 云平台技术 | 云平台要求所有产品(组件)采用分布式技术架构，能够支持鲲鹏芯片、飞腾芯片、海光芯片服务器。采用先进调度机制实现对集群内的CPU、内存资源进行统一调度； 采用先进的管理机制实现对集群内的硬盘资源进行统一的管理和分配。 |
| 网络要求 | 本项目云平台网络应满足分区的设计要求。云平台按照互联网业务区、公共业务区、专网业务区、安全管理区等进行分区规划。 |
| 计算存储能力 | 现有平台规模要大于3000核且服务器数量不少于95台，根据实际使用情况扩容。 |
| 系统软件服务 | 提供云服务器操作系统软件、数据库软件和中间件软件等系统软件，满足应用部署要求。 |

**2.2.2 产品技术要求**

|  |  |
| --- | --- |
| 指标项 | 采购要求 |
| 云服务器技术要求 | 对以下操作系统的支持：麒麟操作系统，统信操作系统 ；提供丰富的API接口，包括创建，删除，修改，查询，启动，重启，停止。 |
| 可提供支持国产CPU的云服务器**（提供相关平台的截图证明）**。 |
| 云服务器支持用户通过快照对云服务器的数据进行备份，通过快照进行云服务器的数据恢复，可以为每块磁盘创建64个快照，支持设置自动快照策略。 |
| 支持虚拟机系统盘在线扩容，支持在白屏化界面操作。 |
| 云主机数据盘技术要求 | 支持在线扩展容量，扩容期间无需关闭虚拟机，无需卸载云盘；系统盘在线扩容不停业务。 |
| 单个云盘支持32TB容量。 |
| 单台实例支持挂载不少于17块云盘(包括系统盘)，支持同时挂载本地盘与云盘； |
| 支持针对云盘在线创建快照，能够支持针对任意快照时间点进行回滚。 |
| 云对象存储服务技术要求 | 对象存储服务支持RESTful API接口、兼容Amazon S3接口。 |
| 理论存储空间无上限，单个对象最大支持40TB以上，单租户最大bucket数量不少于100个， 图片大小支持不小于20MB。 |
| 提供基于三副本或EC校验模式的数据多重冗余备份。 |
| 支持原生图片处理服务：创建图片处理规则、获取图片信息、图片格式转换、图片缩放、裁剪、旋转、图片效果处理、原图保护、数据持久化、添加图片、文字混合水印、自定义图片处理样式、通过管道顺序调用多种图片处理功能 |
| 云负载均衡技术要求 | 采用国产化服务器实现；  |
| 同时支持4层负载均衡和七层负载均衡； |
| 支持集群高可用架构，支持动态扩展； |
| 云管理平台技术要求 | 虚拟资源管理：提供对云数据库、云数据库、云存储、负载均衡、多租户等全方位的管理和监控；将分散的高性能计算资源实现统一融合管理，计算资源不再以孤立的形式存在，而由云管控平台整合、管理与调度，构成出一个统一的资源池，实现资源的按需分配，确保闲置、高性能资源得到充分利用，提高资源利用率。 |
| 运营管理：主要面向云资源的使用者及管理员，基于用户的鉴权及资源分配，提供对云资源的各类操作、监控、分析等管理功能。告警支持钉钉推送。 |
| 操作系统 | 基本文件管理、设备管理、日志管理、服务管理、进程和监控管理、网络管理、资源管理、软件包管理、硬盘管理等基本功能，提供语言支持工具、文件共享服务工具、集成开发平台等常用工具， 支持KVM虚拟化技术具备政务网内操作系统软件升级仓库的能力。提供两家或者两家以上符合上述要求的国产化操作系统产品的能力。 |
| 集群版数据库 | 具备数据存储、访问控制、身份鉴别、安全审计和数据备份恢复等功能。产品部署在服务器，以后台服务形式运行，数据库管理员及用户在管理主机上通过图形化管理工具或命令行工具，可实现对数据对象(表、视图、约束、索引、触发器、存储过程等)的配置管理；开发人员可通过标准化数据库访问接口，开发基于数据库的应用系统和软件产品。 |
| 符合GB/T30994-2014关系数据库管理规范、GB/T28821-2012关系数据库管理系统技术要求和基础通用产品集群版数据库管理系统测试规范要求。 |
| web应用中间件 | 具备Web应用、EJB应用、虚拟主机、应用服务器集群、身份验证、日志审计等基本工作，提供类库管理、集成环境管理、图形化监控、JVM配置、垃圾回收配置工具、支持实例部署、数据库连接服务，为业务系统提供运行环境。 |
| 提供两家或者两家以上符合上述要求的应用中间件产品的能力。 |

**2.3 云安全要求**

**平台安全防护服务**

本项目云平台须按照《GB/T 25070-2019 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安全设计技术要求》中等级保护三级设计要求进行防护，满足安全通用要求和云计算安全扩展要求进行设备配置，如防火墙、主机杀毒软件、日志审计系统、堡垒机、数据库审计、漏洞扫描、WEB应用防火墙以及入侵检测等产品。

|  |  |
| --- | --- |
| 指标项 | 详细技术要求 |
| 资质要求  | 投标的云平台应满足等级保护三级要求 |
| 投标人具有自主产品，可为所投云平台提供分布式的近源网络安全防护能力，其防护能力**需要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的检验报告**。 |
| 虚拟主机防护 | 支持监听端口、账号信息、运行进程、软件版本等资产指纹识别 |
| 异常登录检测：能检测出系统的异常登录事件，支持异地登录、非法IP登录、非法时间登录、非法账号登录到提醒 |
| 入侵检测：基于对主机进程、网络、文件原始行为数据进行多维算法关联分析，支持反弹shell、Java执行异常CMD命令、bash异常下载、异常进程启动、异常指令执行等主机异常行为告警 |
| 支持Linux登录弱口令、Tomcat、Redis等基线检查 |

**应用系统安全服务**

投标人需按照三级系统、二级系统的规模对部署在云平台上的应用系统提供统一的安全服务，提供的安全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  |
| --- | --- |
| 指标项 | 详细技术要求 |
| 下一代防火墙 | 作用于信息系统所有子网及安全域；控制进出各子网的所有数据流量，阻止各类非法应用。并提供边界处访问控制、包过滤、防病毒、入侵防护、邮件过滤、VPN等功能。 |
| Web应用防火墙 | 对访问应用系统的行为进行检测，并阻断恶意攻击行为。即支持防护来自互联网的攻击，也支持防护来自VPC内部的攻击 |
| 数据库审计 | 对内部用户对数据库的操作进行细粒度的审计并分析，发现危险行为。支持单一数据库和全局数据库两个维度分别审计展示、查询。 |
| 运维审计 | 通过4A审计对内部用户对网络资产的运维行为进行监控 |
| 综合日志分析与收集系统 | 收集来自网络设备、主机、安全设备等的日志，并进行统一展现和关联分析 |
| 网络安全扫描 | 对主机、网络设备、恶意代码等进行漏洞检测。支持资产导入功能，包括域名资产、IP资产、URL资产，实施查看导入进度 |
| 检测系统 | 作用于信息系统的重要安全域；实时检测目标网络流量，及时发现入侵行为并进行报警和审计 |
| 安全管理平台 | 管理所有安全设备及部分网络设备；对安全设备和部分网络设备进行统一管理、状态监控、策略下发，实现全局网络安全态势感知 |
| 网络安全审计 | 对信息系统网络行为监控和审计，及时发现网络应用异常行为。为集中安全管理提供监控数据 |
| 网络防病毒 | 抑制来自外部或内部的恶意病毒传播，保持网络清洁。与防病毒网关组成多层次深度防御 |
| 终端安全管理系统 | 统一进行内网终端的安全管理，通过对终端和访问行为进行限制和保护，实现终端安全加固、网络接入控制、非法外联控制、资产管理、I/O接入管理、终端配置维护、终端审计监控等 |

**注：**等保二级套餐可供选择的安全产品类别不少于4个，等保三级套餐可供选择的安全产品类别不少于7个，具体以客户实际需求为准。

**2.4 迁移要求**

**若不使用现用的杭州市临安区智慧电子政务云平台，则投标人须针对已运行在现有杭州市临安区智慧电子政务云平台的应用系统提供完整的一键式迁移方案，保证现有系统可以无缝迁移到新平台上，且不会对应用产生影响。原服务提供商将配合中标人完成数据的迁移工作，其余迁移工作须中标人独立解决。**

**注：**投标人须针对本项目详细指标要求进行明确响应，针对采购要求如实描述是否偏离。

**三、项目服务要求**

**1、服务期**

要求提供一年7×24服务。

**2、服务响应及培训要求**

a 投标人应具有完善的服务保障体系（在本地有直接设立的服务机构，配备有足够的专业技术人员）。

b 投标人应明确说明此次投标的服务策略，提供此次投标货物的服务计划（服务内容、等级、相关服务指标、服务组织机构及人员安排情况及其联络信息）。

c 在服务期内投标人必须为最终用户提供技术服务热线（7\*24小时），负责解答用户在云平台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并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技术服务热线支持应是中文服务。

d 在服务期内，投标人应提供7\*24小时的技术支持服务，对故障1小时内响应； 重大故障4小时内修复、一般故障6小时内修复，如果逾期未作出响应、修复，投标人应承担由于故障所造成的全部损失。

E 投标人应加强对云资源使用情况的动态监控，实时监控云业务平台各系统，包括但不限于：CPU，内存，磁盘，网络等系统基本运行指标，形成报表并记录在案。跟踪分析使用单位云资源运行质量情况，提出资源调整和优化建议。每月20日对使用单位云资源运行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包括CPU、内存、磁盘利用率等指标，并将数据形成运维报表反馈用户，并配合采购人，协助各使用单位进行资源的合理调整。

f 投标人需列出项目培训方案的详细计划，包括培训内容、时间、地点、人次，重点对相应应用的操作。

**3、用户云资源每月使用情况汇总表**

中标单位在服务期内，需要对业主单位资源使用情况进行跟踪，及时收集和反馈业主单位的资源使用过程碰到的问题并及时解决，每月提供上月使用率情况报表给业主单位。

投标人须保证所提供产品具有合法的版权或使用权，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如在本项目范围内使用过程中出现版权或使用权纠纷，应由中标单位负责，采购人不承担责任。

**四、服务提供方式**

本项目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需提供政务网网络、云主机、云数据库、云存储、大数据等云资源服务。

**特别提示：**如招标文件中遗漏了必须具备的设备、配件或服务，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指出，并提出解决方案供采购人、采购机构参考；中标人有义务保证采购人系统的完整性，如项目实施过程中因缺少设备、配件或服务导致采购人系统无法正常运行，中标人须承诺免费提供。

采购人有权对中标候选人的提供的云平台、云服务等进行测试；对不采用现有政务云平台的中标候选人还须对其一键式迁移服务情况进行检查。测试及检查费用由中标候选人承担。

**注：政务云平台相关数据归采购人所有，中标人无权对数据查看、复制、删除、转移、开发等处理。**

**五、付款方式**

第一期付款：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参照上年度结算总价约50%的预付款项人民币壹佰零捌万元整（¥1080000.00）。

第二期付款：需求服务期满，中标供应商提交报告材料，并通过采购人正式验收后，在出具项目终验报告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根据实际产生费用结算剩余款项。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标标准 | 权重 | 主观分/客观分属性 | 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 |
| 1 | 1）投标人对项目的业务情况、技术要求、业务风险点有充分理解； 2）对所投云计算平台的技术架构、技术难点有详细说明。根据提供的投标方案内容进行评分，每一项内容完整、理解充分、技术架构及技术难点把握准确且符合采购人实际需求的视为符合。符合得3分，部分符合得1分，其余不得分。 | 3 | 主观分 | 总体方案 |
| 2 | 投标人的投标方案：1）对所提供的云产品在技术层面有详细阐述，能体现云服务的先进性、可靠性、稳定性和扩展性视为符合；2）投标人对其云管平台功能有详细描述，可实现资源申请与审核、报表统计、省市平台一体化平台对接等功能视为符合。以上都符合得3分，部分符合得1分，其余不得分。 | 3 | 主观分 |
| 3 | 投标人所提供的用于本项目的产品满足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情况。对参数或功能要求负偏离或未响应的每项扣2分（无实质性意义的负偏离不扣分），共20分。注：要求提供检测报告或者其他证明材料，未提供视作一项负偏离。 | 20 | 客观分 | 技术响应情况 |
| 4 | 投标人所投云平台具有以下大数据服务能力：1）大数据计算服务（MaxCompute）； 2）分析型数据库MySQL版； 3）流计算（Blink）；4）表格存储（OTS）；5）分布式关系型数据库服务（DRDS）；6）消息队列（MQ），以上产品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每项得0.5分，最高得3分，无法提供证明材料的云产品不得分。 | 3 | 客观分 | 项目实施能力 |
| 5 | 1）投标人对其云平台网络有详细描述，对网络边界有完善的安全防护；2）所提供的云平台是否已具备与杭州市电子政务网进行对接的网络环境，须提供可行性说明材料。符合的每项得2分，否则不得分，共4分。 | 4 | 主观分 |
| 6 | 投标人所投云计算平台，其①基础网络系统、②云计算及存储系统、③数据库系统、④安全服务系统、⑤中间件及大数据系统，需通过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三级2.0，要求提供等保测评报告，每提供一个得1分，共5分 。 | 5 | 客观分 |
| 7 | 投标人所投的政务云（国产化）平台可提供基于国产CPU的云服务器；所投的政务云（国产化）平台与X86政务云平台不在同一物理地点，可实现互为异地灾备。每项满足得2分，共4分。需要提供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 4 | 客观分 |
| 8 | 投标人所投的国产化政务云（国产化）平台可提供国产分布式关系型数据库软件服务，需要提供证明材料，满足得2分，否则不得分。 | 2 | 客观分 |
| 9 | 考虑业务的发展本次平台采用分布式计算框架提供大规模数据存储与计算，可按需扩容。大数据计算平台能力单集群可达到10000台物理服务器并行作业，同一套服务支持调度多集群，需提供第三方机构测评报告，满足得2分，否则不得分。 | 2 | 客观分 |
| 10 | 1）投标人对平台的安全架构有详细阐述在平台级别有完善的安全机制（有得1分，没有不得分）；2）在租户级别有完善的安全机制，具有类似云安全合同（有得1分，没有不得分）。共2分。 | 2 | 主观分 |
| 11 | 1）投标人具有防DDoS威胁的安全产品，要求提供证明文件（有得2分，没有不得分）；2）投标人具有主机完整性检测系统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要求提供证明文件（有得2分，没有不得分）。共4分。 | 4 | 客观分 |
| 12 | 投标人具有自主产品，可为所投云平台提供分布式的近源网络安全防护能力，其防护能力需要提供第三方评测机构提供的检测报告。有得2分，没有不得分。 | 2 | 客观分 |
| 13 | 投标方案中所使用的云计算平台具备国内自主知识产权。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共1分。 | 1 | 客观分 |
| 14 | 投标人所提供的云平台与已在使用的政务专用云平台的对接程度，若不使用现有的政务专用云平台，须具备将业务从现有政务云平台不间断迁移到所投云平台的能力，要求提供可行性说明材料；3个工作日内完成跨平台业务迁移得4分，超出3个工作日不足7个工作日得2分，7个工作日以上不得分，需同时提供迁移服务承诺，共4分。 | 4 | 客观分 |
| 15 | ①是否具有完备的管理组织、项目实施规范和管理制度；②是否有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并能有效实施。以上每项符合的1分，否则不得分。共2分。 | 2 | 主观分 | 组织实施方案 |
| 16 | 拟担任本项目经理和项目组实施人员①专业人员素质、技术能力、专业分布等情况，数量是否充足，配置是否合理等（满足采购人需求得2分，部分满足得1分，不满足不得分，主观分）；②是否具有类似项目建设经历（满足得1分，不满足不得分，客观分）。提供项目组人员资质、工作履历、工程实践证明资料、劳动合同或参保证明等情况。 | 3 | 主/客观分 |
| 17 | 项目经理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的得2分，需提供参保证明、资质证书证明，否则不得分。 | 2 | 客观分 |
| 18 | 项目组成员具备云平台原厂认证工程师的人数，每提供1人得1分，需提供参保证明、资质证书证明，否则不得分，共3分。 | 3 | 客观分 |
| 19 |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方案、服务承诺的可行性、完整性以及服务承诺落实的保障措施，维护期内外的后续技术支持和维护能力情况等。满足采购人需求得3分，部分满足得1分，不满足不得分。 | 3 | 主观分 | 服务方案 |
| 20 | 投标人提供培训计划包括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地点、培训对象、培训师资力量等，根据培训方案内容进行评分，每一项完善合理可行、满足采购人实际情况的得0.5分，共2分。 | 2 | 主观分 |
| 21 | 投标方案是否提出符合招标文件和采购人要求，按期完成服务提供、上线运行等措施。根据提供的方案内容进行评分，满足采购需求得3分，部分满足得1分，不满足不得分。 | 3 | 主观分 |
| 22 | 投标人提出的验收方案合理、可行。根据提供的方案内容进行评分，满足采购需求得2分，部分满足得1分，不满足不得分。 | 2 | 主观分 |
| 23 | 投标人提供的维护机构情况，能提供快速的服务响应，投标人提供7\*24小时的技术支持服务，对故障1小时内响应；重大故障4小时内修复、一般故障6小时内修复，如果逾期未作出响应、修复，投标人应承担由于故障所造成的全部损失的承诺的得3分。 | 3 | 客观分 |
| 24 | 投标人通过ISO27001、ISO20000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一个得1分。需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共2分。 | 2 | 客观分 | 相关证书 |
| 25 | 投标人具有云主机服务、云迁移服务能力、云备份服务、应用托管容器、物理云主机的可信云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得1分，共5分。 | 5 | 客观分 |
| 26 | 2020年1月1日至截止投标时间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承担的区级及以上（电子政务办）政务云同类项目实施的成功经验情况，需提供合同，每个得1分，共1分。 | 1 | 客观分 | 同类业绩 |
| 27 | 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最低报价为满分；按［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权重］的计算公式计算。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10 | / | / |

 \***备注：**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标准**

**2.** **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三、评标程序**

**3.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3.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4报价评审。**

3.4.1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3.4.1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无效。

3.4.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3.4.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5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5排序与推荐。**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6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4.1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投标人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投标无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4.2.1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2.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相应的投标产品未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4.2.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5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4.2.6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4.2.7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2.8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2.9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10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4.2.11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4.2.12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4.2.13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4.2.14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废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6.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未确定中标供应商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2已确定中标供应商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3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4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7.5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无效的，依照7.1-7.4规定处理。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服务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

签订地：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采购人） 以 （政府采购方式） 对 （项目名称） 项目进行了采购。经 （相关评定主体名称） 评定，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名称） 为该项目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现于中标或者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 （采购人） (以下简称：甲方)和 （中或者成交标供应商名称） (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1.1.2 中标或者成交通知书；

1.1.3 投标或者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1.1.4 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标的**

1.2.1 服务内容： ；

1.2.2 服务标准： ；

1.2.3 技术保障：　　　　　　　　　 　 ；

1.2.4 服务人员组成：　　 　 ；

1.2.5合同 （是/否）涉及货物。若涉及货物的的，则：

1.2.5.1 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花色： ；

1.2.5.2 货物数量： ；

1.2.5.3 货物质量：　　　　　　　　　 　 ；

**1.3 价款**

本项目采用以下第 条款规定的计价方式计价。

1.3.1总价合同，本合同总价（含税）为：￥ 元（大写： 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 |  |

1.3.2单价合同，本合同单价（含税）标准为： 。服务工作量的计量方式为： ***合同专用条款*** 。单价合同，在合同履行期间内，根据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据实结算，但结算总价上限不得超过预算金额或者双方确定的金额￥ 元（大写： 元人民币）。

##  1.3.3其他计价方式： 。

**1.4履约保证金**

乙方 否 （是/否）需要支付履约保证金。若需要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则：

1.4.1履约保证金的比例为合同金额的 / %；

1.4.2履约保证金支付方式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

## 1.4.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4.4甲方在项目验收结束后及时退还履约保证金。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退还一日的应退还而未退还金额的 0.05（可根据情况修改）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履约保证金的 20 %。

**1.5预付款**

甲方 是 （是/否）需要支付预付款。若需要支付预付款的，则：

1.5.1预付款比例、支付方式、时间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

1.5.2预付款的扣回方式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

1.5.3预付款的担保措施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

**1.6资金支付**

1.6.1甲方应严格履行合同，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及时将合同款支付完毕。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自收到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有条件的甲方可以即时支付。甲方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单位放假等为由延迟付款。

1.6.2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7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7.1 服务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合同专用条款***；

1.7.2 服务交付（实施）的地点（地域范围）：***合同专用条款***；

1.7.3 服务交付（实施）的方式：***合同专用条款***。

1.7.4若服务涉及货物的，则货物的：

1.7.4.1 交付期限：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7.4.2 交付地点：***合同专用条款***；

1.7.4.3 交付方式：***合同专用条款***。

**1.8违约责任**

1.8.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服务成果或者实施服务，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迟延履行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 1.8.2服务中涉及的货物，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0.05（可根据情况修改）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8.3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可根据情况修改）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8.4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8.5 除前述约定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8.6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8.7违约责任***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1.9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以下第条款规定的方式解决：

1.9.1 将争议提交***合同专用条款***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9.2 向***合同专用条款***人民法院起诉。

**2.0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签字时生效。

**甲方**：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的价格。

2.1.3 “服务”系指中标或成交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履行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采购人自身需要的服务和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中标或成交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服务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乙方还应及时澄清相关信息，使甲方声誉免受损害，甲方保留追责的权利。

2.3.2 合同涉及技术成果的归属和收益的分成办法的，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4.1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4.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5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6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 延迟履行**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除不可抗力外，乙方不得延迟履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因不可抗力，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

**2.9 合同变更**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0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1 不可抗力**

2.11.1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1.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1.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1.4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2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3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4 合同中止、终止**

2.14.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4.2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5 检验和验收**

2.15.1 乙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定期提交服务报告，甲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进行定期验收；

2.15.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2.15.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6 通知和送达**

2.17.1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传真或电子邮件 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7.2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7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7.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7.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9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  |  |
| --- | --- |
| **条款号** | **约定内容** |
| 1.3.2 |  |
| 1.4.2 | 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鼓励和支持乙方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乙方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甲方不得拒收。 |
| 1.5.1  | 第一期付款：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参照上年度结算总价约50%的预付款项人民币壹佰零捌万元整（¥1080000.00）。第二期付款：需求服务期满，中标供应商提交报告材料，并通过采购人正式验收后，在出具项目终验报告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根据实际产生费用结算剩余款项。 |
| 1.5.2 | / |
| 1.5.3  | / |
| 1.6.2 | 第一期付款：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参照上年度结算总价约50%的预付款项人民币壹佰零捌万元整（¥1080000.00）。第二期付款：需求服务期满，中标供应商提交报告材料，并通过采购人正式验收后，在出具项目终验报告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根据实际产生费用结算剩余款项。 |
| 1.7.1 | 2022年12月1日至2023年11月30日。 |
| 1.7.2 | 招标人指定地点。 |
| 1.7.3 | 按采购服务要求提供服务。 |
| 1.7.4.1 | / |
| 1.7.4.2 | / |
| 1.7.4.3 | / |
| 1.8.7 | / |
| 1.9 | 1.9.2(诉讼) |
| 1.9.1 | / |
| 1.9.2 | 项目所在地的人民法院 |
| 2.3.2 | / |
| 2.5 | 第一期付款：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参照上年度结算总价约50%的预付款项人民币壹佰零捌万元整（¥1080000.00）。第二期付款：需求服务期满，中标供应商提交报告材料，并通过采购人正式验收后，在出具项目终验报告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根据实际产生费用结算剩余款项。 |
| 2.11.3 |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30日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
| 2.11.4  |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15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15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
| 2.15.1 | 乙方按照**双方确定的服务考核办法**的约定，定期提交服务报告，甲方按照**服务考核办法**的约定进行定期验收 |
| 2.15.3 | 服务考核办法及招标文件中记载的采购需求 |
| 2.19 | 本合同一式六份，双方各执三份。 |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2）联合协议………………………………………………………………（页码）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页码）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页码）

 **一、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临安分中心：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联合协议（如果有）**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A**.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承接的，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

**B.**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5）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承接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C、**要求合同分包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6）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承接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四、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投标函…………………………………………………………………………………（页码）（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页码）

（3）分包意向协议…………………………………………………………………………（页码）

（4）符合性审查资料………………………………………………………………………（页码）

（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页码）（6）投标标的清单……………………………………………………………………（页码）（7）商务技术偏离表………………………………………………………………………（页码）

（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页码）

**一、投标函**

（采购人）、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临安分中心：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90天），本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资格文件：

2.1.1承诺函；

2.1.2联合协议（如果有)；

2.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2.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2.2 商务技术文件：

2.2.1投标函；

2.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2.2.4符合性审查资料；

2.2.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6投标标的清单；

2.2.7商务技术偏离表；

2.2.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3报价文件

2.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2.3.2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4.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其他补充说明: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非联合体投标）**

（采购人）、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临安分中心：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采购人）、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临安分中心：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6)；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四、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1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2 |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投标函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3 |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招标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招标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五、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前附表中“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

**六、投标标的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服务范围** | **服务要求** | **服务时间** | **服务标准** | **备注（如果有）**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七、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八、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临安分中心：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

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2）中小企业声明函………………………………………………………………（页码）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采购人）、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临安分中心：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政务云**

|  |  |  |  |
| --- | --- | --- | --- |
| 名称 | 规格型号（或具体服务） | 数量 | **上限单价（元/月）** |
| 云主机 | CPU | 每核 | 28.35  |
| 内存 | 每GB | 32.40  |
| 云主机数据盘 | 高效云盘 | 每100GB | 40.50  |
| SSD云盘 | 每100GB | 145.80  |
| 存储空间（OSS） | 对象存储 | 每100GB | 16.20  |
| 云数据库RDS for MySQL | 按实例配置内存计费 | 按内存每GB | 81.00  |
| 云数据库RDS for MS SQL Server | 按实例配置内存计费 | 按内存每GB | 81.00  |
| 云数据库数据盘 | 以GB为单价 | 每100GB | 162.00  |
| 负载均衡 | 负载均衡功能 | 每实例 | 0.90  |
| 独立租户（VPC） | VPC独立租户 | 每项 | 0.45  |
| Oracle一体机服务 | CPU | 每核 | 900.00  |
| 内存 | 每GB | 540.00  |
| 存储空间 | 每TB | 1512.00  |
| 管理服务 | 云资源综合管理平台 | 每套 | 0.90  |
| 云安全平台 | 每套 | 0.90  |
| 数据备份服务 | 对文件类、数据库类进行定时、异地数据备份，按存储容量计费 | 每GB | 0.90  |
| 按每个需要备份的节点计费 | 每节点 | 9.00  |
| 大数据计算服务(MAXCOMPUTE) | 存储 | 每GB | 4.50  |
| 计算 | 每CU | 45.00  |
| 分析型数据库MySQL版 | 规格：C1：1CORE，7.5GB内存，60GB SSD | 每台 | 344.25 |
| 分布式数据库（DRDS） | 按每1核2G为一个CU计费 | 每CU | 9.00  |
| 流计算（blink) |  按计算能力CU计费 | 每CU | 18.00  |
| 数据共享交换 | 数据交换节点 | 每套 | 0.90  |
| 表格存储（OTS） | 按数据存储量计费 | 每GB | 0.90  |
| 弹性公网IP | IP地址免费，按带宽计费(元/M/月) | 每M | 28.80  |
| 消息队列（MQ） | 按调用次数计费 | 每百万次调用 | 18.00 |
| 企业级分布式应用服务（EDAS） | 根据每个应用部署的vCPU数按月计费（仅包括服务管理费用，不包含资源费用） | 租户使用10vCPU内（含）每vCPU | 129.60  |
| 租户使用11-100vCPU内（含以内）每vCPU | 122.40  |
| 租户使用超出100vCPU部分每vCPU | 104.40  |

**二、政务云（国产化）**

|  |  |  |  |
| --- | --- | --- | --- |
| **名称** | **规格型号（或具体服务）** | **数量** | **上限单价（元/月）** |
| 云服务器 | 根据规格及数量按月计费，由弹性伸缩增加的实例按天计费 | 2核4G | 240.30  |
| 2核8G | 378.11  |
| 2核16G | 653.73  |
| 4核4G | 342.80  |
| 4核8G | 480.61  |
| 4核16G | 756.22  |
| 4核32G | 1307.45  |
| 8核8G | 685.59  |
| 8核16G | 961.21  |
| 8核32G | 1512.44  |
| 8核64G | 2614.91  |
| 12核24G | 1441.82  |
| 12核48G | 2268.66  |
| 12核96G | 3922.36  |
| 16核16G | 1371.19  |
| 16核32G | 1922.42  |
| 16核64G | 3024.89  |
| 16核128G | 5229.81  |
| 24核48G | 2883.63  |
| 24核96G | 4537.33  |
| 32核64G | 3844.84  |
| 32核128G | 6049.77  |
| 32核256G | 10459.63  |
| 64核64G | 5484.76  |
| 64核128G | 7689.69  |
| 64核256G | 12099.54  |
| 块存储-高效云盘 | 根据存储容量按月计费 | GB | 0.86  |
| 对象存储 | 根据开通的存储容量按月计费 | GB | 0.17  |
| NAT 网关 | 根据实例类型数量+公网 IP数计费 | 标准型 | 34.68  |
| 公网IP数：个 | 12.12  |
| 高速通道 | 根据跨专有网络网络互通策略数量，按月计费 | 每策略 | 150.48  |
| 负载均衡 | 根据实例个数+规格按月计费 | 每实例 | 12.12  |
| 性能共享型 | 178.70  |
| 信创云平台软件 | 提供信创云平台应用软件 | 数据库：按套/月 | 1722.60  |
| 操作系统：按套/月 | 86.13 |
| 应用中间件：按套/月 | 717.46 |

**三、云安全**

|  |  |  |  |
| --- | --- | --- | --- |
| **名称** | **规格型号（或具体服务）** | **数量** | **上限单价（元/月）** |
| 等保二级安全服务 | 根据系统数量 | 每套 | 2500.00 |
| 等保三级安全服务 | 根据系统数量 | 每套 | 5000.00 |
| 密码服务 | 根据系统数量 | 每套 | 8333 |

**投标报价：**

**以上模块投标报价：­­最高限价的统一折扣： %。**

**特别说明：投标报价为最高限价的统一折扣，以百分数表示。采购人将根据公式：“最高限价×投标报价（最高限价的统一折扣）=支付金额”核算实际支付金额。如：某产品最高限价为100元，投标报价：­­最高限价的统一折扣为80%，则在采购人在支付时实际支付金额为：最高限价×投标报价（最高限价的统一折扣）=100×80%=80（元）。以投标人所投最高限价的“统一折扣”进行价格分计算。**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合同总价不为零，报价明细表中部分产品、服务单价为零的，视作已包含在总价中。**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采购内容未包含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3、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务标准等予以公示。

4、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5、特别说明：▲供应商报价低于项目预算50%的，应当在报价文件中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为“无”即本项目或标项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时，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拟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

# 附件

**附件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采购人)\_单位的\_（项目名称）\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附件2：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3：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4：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采购人）、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临安分中心：

我方 (投标人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印模） 投标单位“XX专用章”（印模）

**附件5：联合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

（联合体成员1）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联合体成员2）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

四、联合体成员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联合体成员X,……）提供的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6：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投标人名称）若成为（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分包供应商1名称），（分包供应商2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

二、分包供应商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分包供应商X,……）提供的服务全部由小微企业承接，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允许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要求合同分包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三、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四、质量

五、价款或者报酬

六、违约责任

七、争议解决的办法

八、其他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分包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7：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采购人）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

1、填写要求：①“标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的指引逐一填写，不得缺漏；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③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等3种企业类型，结合以上数据，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④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